

QJ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航空航天工业部航天工业标准

QJ 2214-91

洁净室(区)内洁净度 级别及评定

1991-08-01 发布

1992-05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航空航天工业部 发布

目 次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	(1)
2 引用标准	(1)
3 术语	(1)
4 空气洁净度级别	(2)
5 空气洁净度级别的鉴定和监测	(5)
6 典型工艺及产品对空气洁净度级别的要求	(14)
附录 A 手工操作粒径分级和粒子计数的方法(补充件).....	(15)
附录 B 光学粒子计数器的操作(补充件).....	(21)
附录 C 拉斯金(Laskin)喷嘴的结构尺寸(参考件)	(25)
附录 D 典型工艺及产品对空气洁净度级别的要求(参考件).....	(27)

洁净室(区)内洁净度级别及评定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洁净室(区)内空气洁净度级别,以及空气洁净度级别鉴定和洁净度监测的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空气悬浮粒子为控制对象,新建、改建、扩建的洁净室(区)的分级和评定。

2 引用标准

GB 6167.1 尘埃粒子计数器性能试验方法 转换灵敏度

GB 6167.2 尘埃粒子计数器性能试验方法 颗粒数浓度

GB 6165 高效空气过滤器性能试验方法

3 术语

3.1 洁净室(区)

空气悬浮粒子浓度被控制在规定界限内的房间或限定空间。

3.1.1 空态(竣工态)测试

洁净室(区)已竣工,净化空调系统已处于正常运行状态,室内没有工艺设备和生产人员的情况下进行的测试。

3.1.2 静态测试

洁净室(区)净化空调系统已处于正常运行状态,工艺设备已安装并空载运行,室内没有生产人员的情况下进行的测试。

3.1.3 动态测试

洁净室(区)已处于正常生产状态下进行的测试。

3.2 洁净度

洁净室(区)内等于或大于某粒径的空气悬浮粒子的浓度。